

南山区 2021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要求，现将鹤岗市南山区人民政府2021年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予以公布。报告中所列数据的统计期限为202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一、总体情况

2021年，在市委、市政府的领导下，我区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历次全会精神，进一步落实国务院和省、市政府关于全面推进政务公开工作的部署要求，坚持“以公开为常态，不公开为例外”的原则，深化公开内容，明确公开标准，拓展公开渠道，推动政府决策和管理服务更加透明规范。

（一）明确重点任务

紧密围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和国家、省、市相关要求，结合全区工作实际，明确工作目标任务和责任单位，确保政务公开各项工作顺利推进。

（二）切实履职尽责

一是主动公开行政机关政府信息，通过区政府门户网站“机构设置”专栏对区政府各单位职能、机构设置、办公地址、办公时间、联系方式、负责人姓名等情况进行公开。二是通过政府门户网站“法定主动公开内容”对南山区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的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2035年远景目标纲要进

行公开。三是通过区政府门户网站“预算/决算”专栏对财政预算、决算信息情况进行公开。四是通过黑龙江政府采购网对政府集中采购项目的目录、标准及实施情况等相关内容进行公开。五是通过区政府门户网站“重大民生信息”专栏对教育、医疗、社会保障、促进就业等方面的政策、措施及其实施情况进行公开。六是通过区政府门户网站“应急管理”专栏对突发公共事件的应急预案进行公开。七是通过黑龙江省公务员考试网对公务员招考的职位、名额、报考条件等事项以及录用结果情况进行公开。

（三）推进平台建设

完成对区政府门户网站“政府信息公开”专栏全面升级，完善工作制度，安排专人负责网站的日常维护管理和政府信息公开的具体工作。进一步增强了公开实效，提升了服务水平。

（四）加强政策解读

及时公开、精准解读相关政策措施，强化政务公开、宣传等部门的协调联动，及时发布权威信息，着力提高回应的及时性、针对性、有效性，有力维护政府形象和公信力。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2021年通过区政府网站主动公开政府信息1190条。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度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84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25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自 然 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总计
		商业 企业	科研 机构	社 会 公 益 组 织	法 律 服 务 机 构	其 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 本 年 度 办 理 结 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 只计这一情形, 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 属于行政执法		0	0	0	0	0	0	0	

		案卷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 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	0	0	0	0	0	0	0

	出具已获取信息								
	(六) 其他处理	0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2021年南山区政务公开各项工作虽然取得一定进展，但仍存在一些问题：**一是**主动公开精细化规范化有待提高；**二是**工作开拓性和创新性有待加强；**三是**政务公开队伍建设有待加强。

下阶段将重点做好以下几个方面工作。**一是**进一步深化主动公开。依托第三方政务公开评估工作，对全区各单位主动公开工作做到定期检查，以通报整改为抓手，加强监督指导。**二是**不断优化调整本级政务公开事项标准目录，突出可操作性，推动政务公开延伸，切实提升全区基层政务公开工作实效。**三是**积极开展政务公开工作人员的培训工作，全面

提升政府信息公开队伍业务能力和水平。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无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鹤岗市南山区人民政府

2022年1月28日